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
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调整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不变，现金分红总额由人民币 236,171,229 元（含税）调整为 236,886,046.6 元（含税）。
- 公司 2025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不变，转增股本的数量由 67,477,494 股调整为 67,681,728 股，转增后总股本由 236,171,229 股调整为 236,886,047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 本次调整原因：自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期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归属登记，共计归属 510,584 股股份，股票来源为定向增发。上述事项使得公司总股本由 168,693,735 股增加至 169,204,319 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68,693,73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6,171,229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76%。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68,693,735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36,171,229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自 2026 年 3 月 27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期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归属登记，共计归属 510,584 股股份，股票来源为定向增发。具体内容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上述事项使得公司总股本由 168,693,735 股增加至 169,204,319 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调整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69,204,319 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 236,886,046.6 元（含税），本次分红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88%。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69,204,319 股，转增股本 67,681,728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36,886,047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1 日